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函

地址：110 台北市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之 3

連絡人：黃旭櫻

電話：(02) 2377-5108#18

傳真電話：(02) 2739-1930

受文者：本會各會員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28 日

發文字號：全建師會 (107) 字第 0683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級解密條件或保存期限：普通

附件：如說明

主 旨：檢送廈門市建設局發布「台灣建築企業進駐廈門市從事建築活動實施辦法（試行）」及「廈門市建設局關於發布台灣建築企業進駐廈門市備案服務指南的通知」，請轉知所屬會員周知，請 查照。

說 明：一、福建省廈門市建設局為促進台灣建築企業在廈門市有序發展，已陸續發布台灣建築企業進駐廈門市從事建築活動辦法及進駐廈門市備案服務指南，詳附件一、二(含附件二-3、二-4、二-5、二-6)。

二、旨揭辦法及服務指南業已發布實施，若有意願進駐廈門市之建築師，請依備案服務指南第六項申請材料及相關表格，備妥三份送交本會審理確認後，本會即出具推薦函連同申請材料轉送廈門市建設局申請頒發「台灣建築企業入廈備案手冊」，經備案後即可在廈門市從事建築活動。

三、關於平潭綜合實驗區對台職業資格採信工作實施意見，台灣建築企業進駐廈門市從事建築活動實施辦法，福建省關於鼓勵台灣建築師來閩參與鄉村建設的若干意見等，其實行細則及可能執行障礙，本會持續與相關單位洽商中。

正本：臺北市建築師公會、高雄市建築師公會、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臺南市建築師公會、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
宜蘭縣建築師公會、基隆市建築師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新竹縣建築師公會、
新竹市建築師公會、苗栗縣建築師公會、彰化縣建築師公會、南投縣建築師公會、
雲林縣建築師公會、嘉義縣建築師公會、嘉義市建築師公會、屏東縣建築師公會、
花蓮縣建築師公會、臺東縣建築師公會

理事長

鄭宜平